

民政服务延长工作天开放时间

* * * * *

民政事务局和民政事务总署将于七月一日起实施五天工作周，继续为市民提供优质服务。

五天工作周实施后，部门辖下的谘询中心、资源中心和有关柜台服务将会延长工作天的开放时间，而由民政事务总署（民政署）提供的紧急支援服务则继续不分昼夜为市民服务。

民政署的紧急事故协调中心及紧急事故热线 2 8 3 5 1 4 7 3 会于恶劣天气时，为市民提供服务；跨部门援助站则会于严重事故如三级或以上火警发生时，于事故现场或医院运作，统筹各部门的紧急援助工作。

临时避寒或夜间临时避暑中心亦会于严寒或酷热天气持续时，开放予有需要的市民。

民政事务总署辖下的社区会堂和社区中心的运作模式维持不变，场地全年均开放予市民租用。

由七月一日开始，十八区谘询服务中心（长洲和梅窝除外）将于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时至下午七时开放，每个工作天增加九十分钟服务时数。

市民可于平日延长的工作时间内，前往谘询服务中心办理「免费法律辅导计划」及「会见市民计划」预约服务，中心职员随即在下一个工作天与相关的团体跟进。

民政事务总署中央电话谘询中心 2 8 3 5 2 5 0 0，由七月一日起改由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时至下午七时运作，市民亦可将问题传真至 2 8 3 4 7 6 4 9，或电邮至 haden@had.gov.hk

十八区民政事务处和分处，以及牌照事务处（柜台服务）平日的服务时间将改为上午八时四十五分至下午六时。市民于周末和周日可透过邮寄或电邮 hadienq@had.gov.hk，递交酒店及旅馆、床位寓所、会社和卡拉OK牌照的申请。

民政事务局种族关系组热线 2 8 3 5 1 5 7 9 的办公时间改为星期一至五上午八时四十五分至下午六时，市民可以自己的语言向接听的职员查询。市民亦可以书信电邮至 rru@hab.gov.hk

新的办公时间同时适用于性别认同及性倾向小组热线，市民可于办公时间致电 2 8 3 5 1 5 6 5 或随时透过电邮 g i s o u @ h a b . g o v . h k 查询有关性别认同及性倾向的问题。

由七月一日起，公民教育资源中心及青年资料中心新的开放时间为星期一至五上午八时四十五分至下午六时。

有关部门新的工作时间安排及详情，市民可浏览民政事务局网页 [w w w . h a b . g o v . h k](http://www.hab.gov.hk) / 及民政事务总署网页 [w w w . h a d . g o v . h k](http://www.had.gov.hk) / ，或致电二十四小时政府热线 1 8 2 3 查询。

完

2 0 0 6 年 6 月 2 0 日（星期二）